附件

2021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江苏赛区评分细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审项目、总分** | **评审标准** | **分值** | **评审依据** |
| 技术问题创新难度与创新等级 | **A**15分 | A1 | 属于三级以上创新 | 13—15分 | 根据TRIZ理论中的发明等级，由专家进行判断 |
| A2 | 属于二级创新 | 10—12分 |
| A3 | 属于一级创新 | 10分以下 |
| 创新方法掌握程度与测试成绩 | **B**20分 | B1 | 全面熟练掌握，测试成绩优秀 | 14—15分 | 根据选手现场讲解，以及回答问题，由评委判断 |
| B2 | 部分熟练掌握，测试成绩良好 | 9—12分 |
| B3 | 部分掌握，测试成绩及格 | 9分 |
| 创新方法应用程度与应用水平 | **C**35分 | C1 | 至少对一到两种创新工具能深入使用，解题思路巧妙，有自己的观点，解决方案多样，并且与实际需求吻合度高，接近理想解 | 28—35分 | 由评委根据现场演示，以及提交的详细材料，从解题的思路、与创新方法的结合度，以及创新工具的应用程度进行判断 |
| C2 | 能较深入的使用一到两种创新工具，思路清晰，解决方案能符合实际需求 | 20—27分 |
| C3 | 对创新工具能够简单应用，思路清晰，能够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 | 20分以下 |
| 实际/预测应用效果与效益（分类） | **D**20分 | D1 | 问题解决理想度高，具有很高的可操作性，或者已经进行了实际生产，产生了较高的经济社会效益，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领先性 | 17—20分 | 由评委通过选手的补充材料中对方案的评价，以及参照TRIZ理论中理想解的相关指标，以及取得的经济效益数额和社会效益价值评判 |
| D2 | 对现有系统改进较大，经预测具有可操作性，或者已经投入生产，产生了较高的经济社会效益 | 12—16分 |
| D3 | 对现有系统进行了一定的改进，能产生一定经济效益 | 12分以下 |
| 创新成果取得情况 | **E**10分 | E1 | 取得国家级奖励，或有已授权发明专利及布局 | 9—10分 | 通过现场展示知识产权成果证书进行评判 |
| E2 | 取得省级奖励、有发明专利或者已受理发明专利 | 6—8分 |
| E3 | 有相关成果有奖励，或有实用新型专利 | 6分以下 |

**（总分100分）**